|  |  |  |
| --- | --- | --- |
| **联合国** |  | **EP** |
|  |  | **UNEP**(DTIE)/Hg/CONF/PM/3 |
|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 Distr.: General16 July 2013ChineseOriginal: English |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全权代表大会筹备会议2013年10月7-8日，日本熊本

临时议程\*项目3

编制全权代表大会的决议

 全权代表大会决议草案

 秘书处的说明

1. 拟定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全球性汞问题文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在第五届会议上请秘书处编制决议草案，供关于汞的水俣公约全权代表大会筹备会议审议，以期筹备会议定稿各项决议，供全权代表大会审议并酌情通过。
2. 根据委员会的要求，秘书处编制了供筹备会议审议的各项决议草案，载于本说明附件。上述草案以秘书处提交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五届会议审议的各项决议草案(UNEP(DTIE)/Hg/INC.5/6)为基础，并考虑到了会议期间开展的讨论。
3. 请筹备会议审议各项决议草案并最终定稿，以供全权代表大会审议并酌情通过。
4. 秘书处指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理事会在有关化学品和废物管理问题的第27/12号决定中，请执行主任召集一次由国家牵头、由各国政府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参与的会议，以进一步制定由自愿捐款供资的一个特别方案的职权范围，进而支持国家一级的体制强化工作，并向关于汞的水俣公约全权代表大会报告该次会议成果。各国政府不妨在《关于汞的水俣公约》最后文件所通过的决议中提及此类成果。但是，秘书处并未在其编制的决议草案中提及相关成果，因为编制本文件时尚未召开国家牵头的会议。

附件

供关于汞的水俣公约全权代表大会审议的决议草案

 *大会，*

*通过*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以下简称“《公约》”）的案文，

回顾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有关汞问题的2009年2月20日第25/5号决定和2013年2月22日第27/12号决定，

 1. 关于过渡时期安排的决议

*考虑到* 必须在《公约》生效之前做出各种安排迅速落实国际行动，以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免受汞和汞化合物人为释放的危害，并为在《公约》生效后立即有效执行《公约》做好准备，

**一**

1. *呼吁* 各国和各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尽快采取必要的国内措施，确保在认可《公约》后能立即履行其义务，并随后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公约》，使之尽快生效；

**二**

2. *吁请* 各国和各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在《公约》生效前的时期（“过渡时期”）自愿充分遵守《公约》各条款，并促进和支持其他国家的自愿遵守；

**三**

3. *请*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于《公约》开放签署之日至召开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之日期间，酌情视需召开根据理事会第25/5号决定成立的汞问题政府间谈判委员会（以下称“委员会”）后续会议，以促进《公约》尽快生效并在生效后立即开展有效的执行工作；

4. *还请* 执行主任筹备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并为会议提供服务；

5. *决定* 委员会应为在《公约》生效后立即开展有效执行工作制定并临时通过必要的项目，以待缔约方大会做出相应决定，其中尤其包括：关于同意进口汞或汞化合物的登记簿；豁免登记簿的格式、登记豁免情况时需提供的信息，以及将由秘书处负责保管的豁免登记簿；以及针对接收和分发各缔约方在批准《公约》时提供的有关为执行《公约》而计划采取的各项措施的资料而做出的安排；

6. *请* 委员会集中处理《公约》要求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做出决定的事项，尤其包括：关于确定汞库存的指导；汞的进出口程序，包括必要的认证内容；关于控制汞排放量的最佳可得技术和最佳环保做法的指导，以及为帮助缔约方确定相关目标和排放限值提供的指导；财务机制运作方面的安排；报告的时间安排和格式；为缔约方大会提供用于评价《公约》有效性的可比监测数据方面做出的安排；以及缔约方大会议事规则草案和财务细则草案；

7. *还请* 委员会临时通过以下内容，以待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正式通过：关于确定汞库存的指导；汞的进出口程序，包括相关的认证内容；以及关于确定目标和排放限值的指导；

8. *进一步请* 委员会在不影响完成上文第4-6段所列任务且可能的情况下，支持《公约》规定或鼓励开展的、可促进《公约》尽快生效并在生效后立即开展有效执行工作的各项活动，具体包括：指导并协助拥有手工和小规模采金业的国家制定国家行动计划；为确定释放来源和编制释放清单提供指导；针对汞的无害环境临时储存问题制定指导准则；设定用于确定汞废物的阈值；为管理受污染场地提供指导；以及制定履约和遵约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四**

9. *设立* 一个技术专家小组，负责向委员会报告工作，制定《公约》第8条中规定的指导并处理有关汞排放问题的其他事项，期间应汲取通过环境署全球汞伙伴关系等活动积累的经验，以支持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就此类事项做出决定，并请执行主任尽早召集技术专家小组。该小组应由联合国五大区域提名的专家组成，具体构成如下：三名成员来自非洲国家，五名来自亚太国家，两名来自中欧和东欧国家，三名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六名来自西欧国家以及其他国家。该小组还可邀请来自相关行业和民间社会的专家提供意见并参与工作；

**五**

10. *请*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继续提供秘书处服务，以便在过渡时期为委员会及其活动提供支持；

**六**

11. *呼吁* 各国、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及其他有条件的组织向签署《公约》的国家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帮助它们筹备《公约》的批准、接受或核准工作，包括编制清单并开展初步评估以确定需要根据《公约》开展行动的部门，以及发展立法和体制能力以便在《公约》对这些国家生效后予以有效执行；

12. *请* 全球环境基金理事会支持签署《公约》的国家开展各项活动，以推动尽早批准《公约》；

13. *呼吁* 各国、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及其他有条件的组织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汞信托基金提供捐款，用于支持以下工作：过渡时期委员会的工作及其各项活动；临时秘书处的工作；以及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会期所属的财政周期结束前缔约方大会的运作；

14. *欢迎* 通过环境署全球汞伙伴关系开展的各项行动，并敦促所有伙伴继续努力并支持、参与和推动该伙伴关系；

**七**

15. *请* 委员会考虑到现有倡议、文件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的交付安排，包括相关各区域中心的交付安排，并酌情以此为基础开展过渡期间的工作；

 2. 关于财务安排的决议

*大会，*

 *注意到*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中定义的财务机制包括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以及一项旨在支持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的具体国际方案，

1. *请* 全球环境基金大会对《关于建立经调整的全球环境基金的文件》做出任何必要调整，使其在财务机制中发挥作用；

2. *决定* 委员会应就全环基金信托基金在财务机制中的作用制定全环基金理事会与缔约方大会之间的谅解备忘录，供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3. *还决定* 委员会应制定并临时通过向全球环境基金理事会提供的关于财政资源的获得和使用所涉及的总体战略、政策、方案优先重点和资格的指导，以及关于有资格从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获得资助的活动类别的指示清单的指导，待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正式通过；

4. *请* 全球环境基金理事会在缔约方大会提供的指导通过前，暂时采用委员会向其提供的任何指导；

5. *请* 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的捐助方通过全环基金信托基金第六次及以后的充资进行捐款，提供充足的额外财政资源，使该基金能够支持开展各项活动，促进《公约》尽快生效和有效执行；

6. *请* 委员会制定关于具体国际方案主持机构的提案以及关于该方案运作的指导，供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3. 关于其它国际机构相关事项的决议

*大会，*

1. *欢迎* 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和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大会在第二届同期特别会议上做出的关于准备与关于汞的水俣公约进行合作及协调的决定；

2. *请* 委员会与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大会磋商，寻求在四大公约具有共同利益的领域开展可能的合作与协调，并酌情提交相关提案，供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3. *欢迎* 巴塞尔公约各相关机构就与含汞废物管理有关的各种问题所开展的工作，包括着手拟定汞废物无害环境管理技术准则；

4. *请* 巴塞尔公约各相关机构与委员会并随后与缔约方大会密切合作，针对以下几个方面拟定相关准则：汞的临时储存；确定废物中汞含量的阈值；酌情更新汞废物无害环境管理技术准则；以及根据《关于汞的水俣公约》制定汞废物管理的相关要求；

5. *请* 巴塞尔公约秘书处就与汞废物管理有关的问题，包括编写和拟定汞废物无害环境管理技术准则的问题向委员会报告；

6. *认识到* 各国际机构所开展活动的重要性，如世界卫生组织和国际劳工组织在汞问题方面为保护人类健康所开展的活动，以及世界海关组织在确定并监测《公约》涵盖的汞、汞化合物及添加汞的产品的贸易方面所开展的活动；

7. *请* 第6段中提及的各机构与委员会及缔约方大会密切合作，支持《公约》的执行工作。

 4. 向日本政府致意

*大会，*

应日本政府的盛情邀请，于2013年10月9日*参观了*水俣，并于2013年10月10-11日在熊本举行会议，

 *铭记* 水俣地区居民及其社区长期遭受汞污染引起的严重健康及环境问题的困扰，认识到该地区居民正在努力恢复环境并建设无害环境的社区，并承认国际社会应从水俣地区的情况中汲取经验教训，

 *深信* 日本政府及熊本县、熊本市和水俣市主管部门在提供设施、场所和其他资源方面做出的努力大大有助于会议的顺利进行，

*深为赞赏* 日本政府及熊本县、熊本市和水俣市对参加会议的各代表团成员、观察员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秘书处的热情接待，

 *衷心感谢* 日本政府及熊本县、熊本市和水俣市主管部门，并请转致对日本人民、尤其是熊本和水俣市人民的谢意，感谢他们对会议和参加会议工作的人员所表示的热情欢迎，以及他们对会议的成功举办所做出的贡献。

|  |  |  |
| --- | --- | --- |
|  |  |  |